

臺北市士林區葫蘆國小 111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實施計畫

1120113 課發會會議通過

1120117 性平會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臺北市政府 112 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。
- 二、本校 111 學年度輔導計畫。
- 三、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落實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友善校園環境，實現性別平等之目標。
- 二、增進師生性別平等之觀念，並有效建立健全的性別意識。
- 三、落實相關宣導活動，提升初級輔導成效。

參、辦理方式及內容

一、學生宣導活動：

年級	時間	主題	合作單位	經費
一	112/4/11(二)10:30-11:10	性侵害防治戲劇宣導-小紅帽與大野狼	中華青少年純潔協會	校內性平經費
二	112/4/11(二)13:20-14:00	性平家暴防治宣導	勵馨基金會	校內性平經費
三	112/4/27(四)13:20-14:00	性平教育(身體界線)宣導	勵馨基金會	校內性平經費
四	112/4/24(一)13:20-14:00	性侵害防治相聲宣導-他、她、它	中華青少年純潔協會	校內性平經費
五	112/4/13(四)10:30-11:10	性平衛教宣導-蓓蕾小學堂	華歌爾	免費
六	112/2/14(二)8:45-10:15 112/2/21(二)8:45-10:15	性平情感教育 (進班教學-603 班)	中華青少年純潔協會	免費，募集發票原則每生 2 張

二、學習單：

1. 實施對象：全校學生
2. 時間：112. 02. 14、112. 02. 21、112. 04. 01-112. 04. 30
3. 實施方式：配合合作單位設計的性平議題相關學習單，於宣導活動後展出，選出優秀作品，展示於輔導室外窗。

肆、經費來源：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伍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員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 長：

輔導主任：

學務主任：

總務主任：

會計主任：